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互利 A 份额、互利 B 份额净值折算和变更登记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关于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的议案》、《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的规定，2017 年 9 月 29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2 日为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之赎回选择期，该期间开放本基金之互利 A 份额（以下简称“互利 A”）和互利 B 份额（以下简称“互利 B”）赎回、场外转换转出和互利 B 份额的跨系统转托管业务（跨系统转托管业务截止日为 10 月 30 日）。赎回选择期结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者未赎回、未进行场外转换转出的中银互利 A 和互利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 1.0000 元（其基金份额数按折算比例相应增加或减少），并将前述中银互利 A 和互利 B 基金份额统一结转为中银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

现将互利 A、互利 B 份额净值折算和变更登记具体事宜作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净值折算

1、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基准日

互利 A、互利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基准日为 2017 年 11 月 3 日。

2、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互利 A、互利 B 份额所有份额。

3、折算方式

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基准日日终，互利 A、互利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0 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互利 A、互利 B 份额的份额数按照比例相应增减。

互利 A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公式如下：

互利 A 份额的折算比例＝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基准日折算前互利 A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0

互利 A 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折算前互利 A 份额的份额数×互利 A 份额的折算比例

互利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公式如下：

互利 B 份额的折算比例＝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基准日折算前互利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互利 B 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折算前互利 B 份额的份额数×互利 B 份额的折算比例

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比例保留至小数点后第 8 位，小数点第 8 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互利 A、场外互利 B 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场内互利 B 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保留至整数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时，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基准日折算前互利 A、互利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互利 A、互利 B 份额的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基金份额的折算对互利 A、互利 B 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二、基金份额变更登记

本基金将自 2017 年 11 月 3 日起（包含 2017 年 11 月 3 日）的 7 个工作日内完成基金份额变更登记。在基金份额变更登记日日终，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者持有的互利 A 份额、互利 B 份额变更登记为中银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原场外份额结转后的基金份额数，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 3 位四舍五入，原场内互利 B 份额结转而来的基金份额数保留至整数位，由此产生的计算误差归入基金资产。基金份额变更登记结果详见届时管理人相关公告。

基金变更登记成功后，中银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有的场内份额将在确权后转到场外注册登记系统。

三、《中银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生效

基金份额变更登记完成后，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持有人大会决议执行基金的正式转型，将原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结转为中银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

自原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变更登记为中银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下一工作日起，《中银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时失效，中银互利

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变更为中银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基金合同当事人将按照《中银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基金管理人将在《中银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的当日公告《中银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情况。

四、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和变更登记期间的申赎安排和相关费用收取

1、自 2017 年 11 月 3 日起，场内中银互利 B 基金份额终止上市并终止场内申购、赎回（自 2017 年 10 月 31 日起互利 B 份额终止跨系统转托管）。

2、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和变更登记期间，本基金暂停互利 A、互利 B 份额的场外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2、基金份额净值折算和变更登记期间，本基金暂停收取基金管理费、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将在《中银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含生效日当日）起进入首个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开放期时间不少于 2 个工作日，且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本基金相关基金费用的后续收取以转型完成后的中银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约定为准。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最新的《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补充公告》、《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

决议生效的公告》等相关公告的规定，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转型安排，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31 日